



美好金融
Good Finance

債券+ 系列

保本結構型商品產品說明書

ERAN-T01202209A

募集期間	2022-08-10 ~ 2022-08-31
付款日	2022-09-01 14:00 前 (臺北時間)
交易日/生效日	2022-09-01
到期日	2023-09-01
交易手續費	無手續費
發行價格	100 %
契約本金	投資金額 ÷ 發行價格
到期還本金額	契約本金 × 100 %
發行機構	美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信用評等為 FitchBBB + (tw) - 屬於投資級評等】
商品風險等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RR1 低度風險 <input type="checkbox"/> RR2 中低風險 <input type="checkbox"/> RR3 中度風險 <input type="checkbox"/> RR4 中高風險 <input type="checkbox"/> RR5 高度風險
商品銷售對象	保守型、穩健型、平衡型、成長型、積極型客戶均可承作，不限專業客戶承作
商品審閱期間	本商品提供不低於七日之審閱期 — 「客戶應詳閱產品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商品之風險事項」
投資金額 給付方式	投資人可辦理授權扣款，或應於付款日將投資金額匯款至以下帳號： 戶名：美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銀行名稱：國泰世華銀行（復興分行） 銀行代號：013 銀行帳號：自然人 42790 + 身分證字號後 9 碼（共 14 碼） 法人 427900 + 統一編號 基於洗錢防制相關法令要求，請匯款人以投資人本人名義匯款，否則本公司得依相關法令通報洗錢防制機關。

申購限制

1. 本商品單筆最低承作金額為新臺幣 500,000 元，增加單位以新臺幣 100,000 元為單位。
2. 最低募集金額門檻：新臺幣 500,000 元。
3. 本公司保留承作與否的權利，即募集期間屆滿時，實際募集金額未達最低募集金額門檻，或已達實際募集金額，但因市場劇烈變動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使得本公司認定不適合本商品發行，本公司有權取消本商品之發行。本公司取消本商品之發行時，將以書面通知投資人，並於交易日後一個營業日無息返還投資金額，實際匯入時間依銀行匯款作業時間為準。投資人應自行承擔因未發行而返還投資人投資金額時所生之利息或匯兌等相關損失。

情境分析

假設投資人承作金額為 1,000,000 元

情境描述	每次比價標的指數均		
	落於區間外	有 6 次比價標的指數落於區間內	每次比價標的指數均落於區間內
累計收益	0	13,752	27,504
到期還本金額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累計可領回金額	1,000,000	1,013,752	1,027,504
投資金額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稅前損益	0	13,752	27,504

本情境分析結果不保證未來績效

最大可能損失

到期且本公司未發生信用風險的狀況下，投資人最壞狀況為到期領回 100 % 契約本金。

如本公司發生信用風險，在最壞的狀況下，投資人將損失所有投資金額。

提前解約事項

1. 本商品提前解約需洽原申購受理單位辦理，交易受理時間為 9：00 ~ 12：00。
2. 本商品不可辦理部分提前解約。
3. 本商品於生效日後七個日曆日內提出，提前解約價格為 100%。
4. 本商品於生效日後七個日曆日後提出，本公司不保證提前解約可以領回原始投資金額，提前解約價格依下列公式計算：

若標的股價指數變動幅度大於等於 -10%：

$$\text{提前解約價格} = 100\% - 3\%$$

若標的股價指數變動幅度小於 -10%：

$$\text{提前解約價格} = 100\% + \text{標的股價指數變動幅度}$$

* 標的股價指數變動幅度 = (提前解約日標的股價指數收盤價 ÷ 標的期初參考價 - 1)

5. 本公司於提前解約日後第 2 個營業日內交付投資人【契約本金 × 提前解約價格】，本公司並保留提前解約成交與否之權利。
6. 在少數非常極端的市場情況下，例如 2000 年的網路泡沫破裂與 2008 年的金融海嘯都曾出現資產品質良好，卻因其流動性風險，資產價格大幅下跌，嚴重偏離其應有的價值。以當時的案例來看，持有到期仍可獲得約定收益，但若在極端情況下提前解約，資產價格的大幅變動可能導致提前解約價格大幅下跌，最壞情況下提前解約的可領回金額甚至可能為零。因此，本公司強烈建議投資人儘可能持有至到期日，以降低極端情況所帶來的風險。

提前買回權利

1. 在市場無法產生穩定報酬的情況下，為保障投資人的資金安全，本公司有權在到期日前，以下列買回價格提前買回本商品。
2. 若提前買回行使日為本商品之任一比價日，投資人仍然可以參與該期的比價配息，買回價格為本商品發行價格。
3. 若提前買回行使日落於任兩個比價日之間：
買回價格 = 發行價格 + 增息收益率 × [提前買回行使日 - 上次比價日] ÷ 365

* 若無上次比價日，則以生效日前一個月份的 26 號做為上次比價日。
4. 本公司執行提前買回權利時，將於提前買回行使日 5 個營業日前以書面通知投資人。
5. 本公司於提前買回行使日後第 2 個營業日內交付投資人【契約本金 × 買回價格】。

所得稅計算

1. 依現行相關稅法規定，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客戶投資結構型商品交易，收益不再區分「利息」與「財產交易所得」，一律視為「其他所得」辦理扣繳稅款。本公司應依所得稅法第八十八條規定扣繳稅款，扣繳率為 10 %，若投資人為個人，本收益不併計綜合所得稅總額；營利事業部分，則應計入營利所得額合併課稅，該扣繳稅款得自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應納稅額中減除。
2. 結構型商品稅款計算，採逐筆計算扣稅，將承作期間其商品之期末交易所得（含利息、權利金收入、本金），扣除期初投入之資本後的餘額計算稅款；若餘額為 0，則不須課稅。未來如有新規定，本公司亦將配合辦理。
3. 投資人茲聲明已充份了解上述結構型商品交易所得之稅款計算與扣繳相關規定，為於到期結算時依規定扣繳稅款後，能全數領回期

初投資本金，同意本公司於本商品每次比價配發收益時預留 10%，以做為交易完結時（指契約提前解約或到期結算）之稅款繳納使用，若交易完結時應納稅款少於預留稅款，則本公司應於本產品說明書所載之交易完結之期末交易所得交付日期，無息返還差額。

<p>申訴管道</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資人與本公司從事結構型商品交易，如發生爭議時，可向本公司之客戶服務中心申訴，客戶服務中心電話：(02) 2501-0327 2. 投資人為「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經營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業務規則」所稱之一般客戶，適用「金融消費者保護法」之爭議處理程序；若投資人簽署專業客戶資格申請書且依前述業務規則申請成為專業客戶後，即不再受「金融消費者保護法」之保護。 3. 投資人與本公司應本誠信原則協商解決爭議，如無法協商解決，投資人得向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訴，一般客戶得向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申請評議或調解。
<p>結算代理人</p>	<p>本公司。</p> <p>結算代理人是依善意及合理商業慣例執行職務，且其就本交易責任之履行，不視為任何人之代理人或顧問。如結算代理人之決定或認定無故意或重大過失，應對投資人有絕對之拘束力。</p>
<p>營業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交割營業日：以臺北市之銀行與證券商均對外營業之營業日為準。 2. 連結標的比價營業日：以連結標的所在之交易市場對外交易之營業日為準。
<p>營業日慣例</p>	<p>本產品說明書所示任一日期如非營業日時，則為該日期後之第一個營業日。</p>
<p>質權設定</p>	<p>投資人不得就本交易之權利向本公司申請質借或設定質權予任何人。</p>
<p>權利義務轉讓</p>	<p>除經本公司事前書面同意外，投資人不得就本交易之權利義務轉讓予任何人。</p>
<p>契約文件及定義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資人須簽署「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總約定書」或「結構型商品交易總約定書」及其他相關文件。 2. 由國際交換交易與衍生性金融商品協會 (ISDA) 所頒佈之 1998 FX and Currency Option Definitions 及 2000 ISDA Definitions (含該定義文件之增補) 中所規定之定義及條款，均作為本產品說明書

之一部分。若該定義與本產品說明書有任何不一致之情形，本產品說明書將優先適用。

注意事項

1. 本公司會將投資人應得之金額轉入「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總約定書」或「結構型商品交易總約定書」約定之交割帳戶內，因此投資人於本公司完成上述金額支付前，不得變動或結清該帳戶，亦不得另指定其他帳戶收取該等款項（如有上開情形，本公司得不予受理），以利本公司辦理撥付之作業。
2. 產品說明書、風險預告書及交易確認書的內容構成交易契約的一部份，投資人應詳閱以上約據自行判斷是否投資及承擔投資風險。

投資風險警語

1. 本商品是複雜金融商品，必須經過專人解說後再進行投資，客戶如果無法充分理解本商品，請勿投資。
2. 本商品並非存款，而是一項投資，投資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3. 客戶投資前應詳閱產品說明書及風險預告書，並應自行了解判斷並自負盈虧。
4. 本商品是投資型商品，投資人應自行負擔本商品之市場風險與證券商之信用風險。
5. 客戶未清楚瞭解產品說明書、契約條款及所有文件內容前，請勿於相關文件簽名或蓋章。
6. 客戶提前解約可能導致可領回金額低於投資金額。
7. 最大可能損失為全部投資金額。

風險預告書

投資人從事本商品交易時，應注意並自行評估下述風險（敬請詳細閱讀本風險預告書）

1. 連結標的風險：本商品隨著標的股價指數的變動，投資人須承擔收益減少的風險，可能導致無法獲得預期報酬。
2. 提前解約市場風險：本商品在提前解約的情況下，投資人須承擔商品價格變動的風險，可能導致可領回金額低於到期保本金額（在最壞情形下，領回金額甚至可能為零），或者根本無法進行提前解約。
3. 提前買回風險：在本公司執行提前買回權的情況下，投資人須承擔收益中斷的風險，可能導致投資總報酬低於預期。
4. 信用風險：投資人承作本商品須承擔本公司無法履行合約的風險，在最壞的狀況下，投資人將損失所有投資金額。
5. 稅賦風險：投資人承作本商品產生的收益，依照財政部規定之各類

所得扣繳率及扣繳辦法，本公司應自給付予投資人之當期收益或到期金額中扣除。因交易而產生的稅賦是依相關法令由投資人自行承擔，投資人應對於本交易所收到之收益自行申報並就繳納各項稅賦負完全責任。

- 結構型商品依商品設計或條件不同，投資人所暴露之風險程度可能不同，如為現金交割，可能發生部分或全部利息、本金減損或其他損失之風險；如為非現金交割，則可能發生本金將依約定轉換成標的資產之情事，可能必須承擔本公司及標的資產發行人之信用風險。
- 影響衍生性金融商品價格變動之因素極為複雜，本公司所揭露之風險預告事項是列舉大端，對於交易風險與影響市場行情的因素或許無法詳盡描述，因此提醒客戶於交易前仍應充分瞭解結構型商品之性質，及相關之財務、會計、稅制或法律等事宜，自行審度本身財務狀況及風險承受度，始決定是否進行投資。

* 本項商品投資風險預告書若與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風險預告書相抵觸，以本預告書為準。

聲明事項

1. 投資人聲明非屬以下所列之關係人：
 - (1) 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
 - (2) 前款身分者之配偶、未成年子女及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者、
 - (3) 前兩款所有身分者之直接或間接持有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轉投資公司，

但如主管機關規定，投資人雖為與本公司具有前述關係者，而本公司仍得與投資人從事本交易時，則投資人不受前述之限制。
2. 若投資人違反上開事項，除概與本公司無涉外，並同意本公司有權提前終止雙方間之所有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並願賠償本公司所有直接或間接因此所受之一切支出、損害、費用或債務。

其他聲明

本商品並非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證交所」）贊助、背書、銷售或推廣；且證交所不就使用〔臺灣證券交易所發行情加權股價指數〕及／或該指數於任何特定日期、時間所代表數字之預期結果提供任何明示或默示之擔保或聲明。〔臺灣證券交易所發行情加權股價指數〕係由證交所編製及計算；惟證交所不就〔臺灣證券交易所發行情加權股價指數〕之錯誤承擔任何過失或其他賠償責任；且證交所無義務將指數中之任何錯誤告知任何人。

立約人已詳細審閱「產品說明書」、「風險預告書」、「客戶須知」及相關交易文件，並經本公司指派專員_____詳細說明後，已充分了解本產品說明書內容及本產品主要風險，願簽名確認已收到上述相關文件且同意接受本產品的相關交易條件（含費用、收益及損失計算方式等）及投資風險。

「交易確認書」寄送方式：

本公司將以 e-mail 寄送，若另外需要掛號郵寄紙本，請勾選

此致

美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立約人

姓名／名稱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簽章)

後台覆核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交易編號

ERAN-T01202209A-

附錄

客戶須知

一、投資警語

1. 本商品名稱為保本結構型商品，風險程度為 RR1 (低度風險)，所有投資風險屬性的客戶均可承作。
2. 本商品是複雜金融商品，必須經過專人解說後再進行投資。貴客戶如果無法充分理解本商品，請勿投資。
3. 本商品並非存款，而是一項投資，投資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4. 貴客戶申請投資前應詳閱產品說明書及風險預告書，並應自行了解判斷並自負盈虧。
5. 貴客戶應自行負擔本商品之市場風險及證券商之信用風險，最大可能損失為全部投資金額。
6. 貴客戶未清楚瞭解產品說明書、契約條款及所有文件內容前，請勿於相關文件簽名或蓋章。
7. 貴客戶提前解約可能導致可領回金額低於投資金額。
8. 本商品提供不低於七日之審閱期。

二、商品內容摘要

商品名稱	保本結構型商品「不受存款保險保障之股價指數選擇權投資商品」
計價幣別	新台幣
增息收益率	2.75 % (年率)
到期保本率	100 % 「於未發生提前終止之情形，且到期時本公司未發生違約情事，到期結算稅前金額為原計價幣別本金的100 %，或其等值貨幣」
連結標的	臺灣證券交易所發行量加權股價指數
區間下限	2,000.00
區間上限	50,000.00
收益配發方式	每月比價配發一次，於每月 26 號進行比價，次月 1 號配發
收益計算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若比價日標的股價指數收盤價落在設定區間內： 則該期收益 = 契約本金 × 增息收益率 ÷ 12 2. 若比價日標的股價指數收盤價小於區間下限，或大於區間上限： 則該期收益 = 0 <p>* 本商品的首次比價日為 2022-09-26，最後比價日為 2023-08-26，總計比價 12 次，遇到比價日為非營業日時，則以該日期之後一個營業日做為比價日，本商品收益與到期結算幣別均為新臺幣。</p>

募集期間	2022-08-10 ~ 2022-08-31
交易日/生效日	2022-09-01
到期日	2023-09-01
交易手續費	無手續費
提前解約事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商品提前解約需洽原申購受理單位辦理，交易受理時間為 9：00 ~ 12：00。 2. 本商品不可辦理部分提前解約。 3. 本商品於生效日後七個日曆日內提出，提前解約價格為 100%。 4. 本商品於生效日後七個日曆日後提出，本公司不保證提前解約可以領回原始投資金額，提前解約價格依下列公式計算： 若標的股價指數變動幅度大於等於 -10%： 提前解約價格 = 100% - 3% 若標的股價指數變動幅度小於 -10%： 提前解約價格 = 100% + 標的股價指數變動幅度 * 標的股價指數變動幅度 = (提前解約日標的股價指數收盤價 ÷ 標的期初參考價 - 1) 5. 本公司於提前解約日後第 2 個營業日內交付投資人【契約本金 × 提前解約價格】，本公司並保留提前解約成交與否之權利。 6. 在少數非常極端的市場情況下，例如 2000 年的網路泡沫破裂與 2008 年的金融海嘯都曾出現資產品質良好，卻因其流動性風險，資產價格大幅下跌，嚴重偏離其應有的價值。以當時的案例來看，持有到期仍可獲得約定收益，但若在極端情況下提前解約，資產價格的大幅變動可能導致提前解約價格大幅下跌，最壞情況下提前解約的可領回金額甚至可能為零。因此，本公司強烈建議投資人儘可能持有至到期日，以降低極端情況所帶來的風險。
提前買回權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市場無法產生穩定報酬的情況下，為保障投資人的資金安全，本公司有權在到期日前，以下列買回價格提前買回本商品。 2. 若提前買回行使日為本商品之任一比價日，投資人仍然可以參與該期的比價配息，買回價格為本商品發行價格。 3. 若提前買回行使日落於任兩個比價日之間： 買回價格 = 發行價格 + 增息收益率 × [提前買回行使日 - 上次比價日] ÷ 365 * 若無上次比價日，則以生效日前一個月份的 26 號做為上次比價日。

4. 本公司執行提前買回權利時，將於提前買回行使日 5 個營業日前以書面通知投資人。
5. 本公司於提前買回行使日後第 2 個營業日內交付投資人【**契約本金 × 買回價格**】。

申購限制

1. 本商品單筆最低承作金額為新臺幣 500,000 元，增加單位以新臺幣 100,000 元為單位。
 2. 最低募集金額門檻：新臺幣 500,000 元。
 3. 本公司保留承作與否的權利，即募集期間屆滿時，實際募集金額未達最低募集金額門檻，或已達實際募集金額，但因市場劇烈變動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使得本公司認定不適合本商品發行，本公司有權取消本商品之發行。本公司取消本商品之發行時，將以書面通知投資人，並於交易日後一個營業日無息返還投資金額，實際匯入時間依銀行匯款作業時間為準。投資人應自行承擔因未發行而返還投資人投資金額時所生之利息或匯兌等相關損失。
-

三、投資風險說明

連結標的風險

本商品隨著標的股價指數的變動，投資人須承擔收益減少的風險，可能導致無法獲得預期報酬。

提前解約市場風險

本商品在提前解約的情況下，投資人須承擔商品價格變動的風險，可能導致可領回金額低於到期保本金額（在最壞情形下，領回金額甚至可能為零），或者根本無法進行提前解約。

提前買回風險

在本公司執行提前買回權的情況下，投資人須承擔收益中斷的風險，可能導致投資總報酬低於預期。

信用風險

投資人承作本商品須承擔本公司無法履行合約的風險，在最壞的狀況下，投資人將損失所有投資金額。

稅賦風險

投資人承作本商品產生的收益，依照財政部規定之各類所得扣繳率及扣繳辦法，本公司應自給付予投資人之當期收益或到期金額中扣除。因交易而產生的稅賦是依相關法令由投資人自行承擔，投資人應對於本交易所收到之收益自行申報並就繳納各項稅賦負完全責任。

四、其他補充說明

交易證明文件	以本公司 (tcses.unit@goodfinance.com) 製發提供之結構型商品交易確認書為證。
市價評估說明	本公司將每月提供一次商品評價結果予貴客戶，但所提供之市價評估資訊僅提供貴客戶參考，貴客戶若欲提前終止交易，得領取之金額應依產品說明書或其他相關交易文件所載交易提前終止之計算方式為準。
交易糾紛 申訴管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投資人與本公司從事結構型商品交易，如發生爭議時，可向本公司之客戶服務中心申訴，客戶服務中心電話： (02) 2501-03272. 投資人為「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經營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業務規則」所稱之一般客戶，適用「金融消費者保護法」之爭議處理程序；若投資人簽署專業客戶資格申請書且依前述業務規則申請成為專業客戶後，即不再受「金融消費者保護法」之保護。3. 投資人與本公司應本誠信原則協商解決爭議，如無法協商解決，投資人得向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訴，一般客戶得向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申請評議或調解。
適用法律 與管轄法院	有關本商品之交易契約等相關文件之解釋及履行以中華民國法律為準據法。雙方如因交易契約等相關文件產生爭議而涉訴訟，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其他聲明	本商品並非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證交所」）贊助、背書、銷售或推廣；且證交所不就使用 [臺灣證券交易所發行量加權股價指數] 及／或該指數於任何特定日期、時間所代表數字之預期結果提供任何明示或默示之擔保或聲明。[臺灣證券交易所發行量加權股價指數] 係由證交所編製及計算；惟證交所不就 [臺灣證券交易所發行量加權股價指數] 之錯誤承擔任何過失或其他賠償責任；且證交所無義務將指數中之任何錯誤告知任何人。

